

#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5年4月24日和2025年6月20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致同”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及其他鉴证服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续聘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致同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变更2025年度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》，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

致同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，原委派董阳阳女士、王帅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现因董阳阳女士、王帅先生工作变动，不再继续担任本次发行的签字注册会计师。故另委派李杨女士、古伟涛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工作。

## 二、变更后签字会计师基本情况、诚信记录及独立性情况

1、李杨女士，项目合伙人，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8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，2025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。

李杨女士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

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李杨女士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，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。

2、古伟涛先生，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4 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，2025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未签署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古伟涛先生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古伟涛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，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日